

應用數學系郭鏡冰教授紀念獎助學金設置辦法

98年6月19日系務會議通過

110年5月5日系所務會議通過

- 第一條 本系為紀念郭故教授鏡冰，鼓勵學生努力向學，設置本獎助學金。
- 第二條 本獎助學金來源自校務基金下郭鏡冰紀念獎學金或校友捐助指定應數系用項下支付。
- 第三條 本獎助學金之審核由系主任召集委員會為之。
- 第四條 本獎助學金每年以核定三至四名為原則，每年每名新台幣貳萬元。
- 第五條 申請本獎助學金之學生，應於每年三月十五日前，繳交下列各佐證文件至系辦公室：
- 一、在學各學年之成績單。
 - 二、本系所之教師二人以上（含）之推薦信。
 - 三、本獎助學金申請以有附中低收入證明者優先。
 - 四、自傳。
- 第六條 本獎助學金由系主任在公開儀式下頒獎，且領獎學生需繳交領獎感言文章一篇。
- 第七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呈請校長核備，修訂時亦同。

「國立中興大學應用數學系郭鏡冰教授紀念獎助學金設置辦法」條文修訂對照表

修訂日期	修訂條文	原條文	說明
2021.05.05 系所務會議	<p>第五條 申請本獎助學金之學生，應於每年三月十五日前，繳交下列各佐證文件至系辦公室：</p> <p>一、在學各學年之成績單。</p> <p>二、本系所之教師二人以上（含）之推薦信。</p> <p>三、本獎助學金申請以有附中低收入證明者優先。</p> <p>四、自傳。</p>	<p>第五條 申請本獎助學金之學生，應於每年三月十五日前，繳交下列各佐證文件至系辦公室：</p> <p>一、在學各學年之成績單。</p> <p>二、本系所之教師二人以上（含）之推薦信。</p> <p>三、助學金申請者須附家境清寒證明。</p> <p>四、自傳。</p>	<p>說明申請獎學金者不一定須附上清寒證明，以免成績優異有意申請之同學，因無清寒證明而放棄申請。並強調本獎助學金主要為給予中低收入家庭學生經濟幫助。</p>

備註：條文如有修訂，請將修訂原由填於本表，並保留歷次修訂記錄，以便查考。